

2022 年度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为扬州地方经济发展培养高技能人才。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现代制造系、机电工程系、交通工程系、汽车工程系、管理工程系、信息工程系、质量监督评估中心、基础素养教育中心、国际交流中心、公共实训信息中心、继续教育训练中心、办公室、组织宣传处、人力资源处、纪检监察审计处、工会、招生就业产教中心、教务处、学生工作处、后勤保卫处、团委、财务资产管理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本级）。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学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指示批示精神和视察江苏、视察扬州等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学院“十四五”规划蓝图，以新校区搬迁为契机，以“四大工程”建设为着力点，奋力实现“双过万”“双突破”目标任务，努力在江苏技工院校行列中“争做示范、走在前列”。

一、持续加强党的建设

1. 高质量推进基层党建工作

加强思想引领。坚持党对学院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党对学院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和话语权。持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创新学院党建工作。加强学院党组织建设，健全基层党建工作体系，推进基层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抓好党内组织生活制度的落实，深化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实施服务型党组织创建工程。

2. 锻造高素质干部队伍

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加强年轻干部的培养锻炼和选拔使用。加大干部培训力度，举办管理队伍能力提升培训班、能力提升高级研修班等。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的干部管理原则，确保干部队伍保持向上的精神状态和干事激情。完善各级干部考核制度，强化对全体管理人员的岗位考核。

3. 突出思想引领提升工作实效性

全力做好意识形态工作，持续深化党风廉政建设，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凝聚群团力量围绕学院中心工作打造宣传亮点。加强“学习强国”平台的运用，依托扬州发布、学院公众号、青春技师公众号等媒体平台，挖掘先进事迹，大力宣传学校事业发展成绩。高质高效推进校史馆筹建工作，与新校区同步落成，打造高品质校史馆。

构建学院纪委、总支纪检、支部纪检监督的三级责任制网络

体系，形成党风廉政建设的整体合力。加强教育、监督、预防、惩治等方面的制度建设，建立职责明晰、运转高效、衔接严密的学院制度体系，形成议事有规则、管理有办法、操作有程序、过程有监控、责任有追究的防控体系。

加强工会组织建设，召开二届二次两代会，充分发挥学院二级工会的组织作用。落实离退休职工福利待遇保障，切实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坚持党建引领团建，推进“智慧团建”，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组织开展社团活力提升行动，开启沸腾校园建设。

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1. 加强教育教学内涵建设

构建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培养长效机制，重点开展课程思政建设、教师教学能力大赛指导（含创新创业）、教学设计、教学评价、教学信息化建设等专项培训，推进教师的理念转变和知识更新，提高运用现代教育理论和方法开展教育教学的能力。

制定管理制度文件，制定《学院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培养和管理办法》、《学院横向课题管理办法》、《学院纵向课题管理办法》、《学院一体化教学改革实施管理办法》、《学院教科研管理制度》、《学院高技能人才项目管理办法》、《院级教学名师工作室建设方案》、《院级一体化教学名师工作室建设方案》相关制度文件，为学院教师教学技能提升提供政策支持。开展师资提升专项工程，开展“师德师风传帮带”活动，组织“青蓝工程”活动，进一步推动师徒结对帮扶工作。在职教云平台建立专

业课程教学资源库，全面提升教师的现代技术应用能力，组织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校内评选工作。启动教学业务能力提升项目，在全院范围内组织教师开展说（讲）课比赛及教学基本功比赛。启动职业能力大赛提升项目，开展第三届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校内选拔赛，争取省赛一等奖。开展一体化教师培养工程，各系选出一个核心特色专业全面开展一体化教学改革，优化一体化课程体系，制定专业一体化人才培养方案。组织专家培训一体化教师，完成校内一体化教改培训。鼓励教师申报院级教师创新团队、一体化名师工作室等。

2. 推进高水平专业建设

推动专业群建设，形成契合扬州产业转型升级和行业发展需求的专业体系。承办江苏省“状元杯”大赛，以赛促教，以赛促改。加强专业群建设。结合新校区的建设，重点打造学院交通工程、土木工程、智能控制、信息通信、智能制造、现代服务 6 个专业群。建立院级特色专业群 2-3 个，力争建成省联院高职专业群 1 个，争创省联院省级高职高水平专业群，努力构建具有学院特色的专业群体体系。结合专业群建设，加强学院教科研建设，力争完成各级课题申报立项及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评选。力争组建国家级“技工教育联盟（集团）”。

三、增强人才队伍综合竞争力

1. 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

外招内培相结合，提升人才工作实效，将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落在实处。建立健全人才队伍建设机制，通过加大高技能、高学

历人才引进力度，稳步推进合同备案制工作。根据专业建设需要，提高高层次人才引进质量和专业匹配度，大力引进江苏大工匠、江苏工匠及高水平专业带头人。提升教师学历水平，完善教师继续教育和下企业实践制度，加大教师政治考核和师德师风审查，提升教师道德水准等方法，将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落在实处。

2. 提升教师队伍素质水平

依据固本强基三年行动方案，多措并举加强教师培养力度，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实施名师培养工程。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骨干教师培养工程”、“‘一体化’教师培养工程”、“优秀教学团队（名师工作室）建设工程”，加强专业教师团队建设。在校内开展“一体化”师资认定工作，提高数量和质量，“一体化”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提高 2 个百分点。以各项教学能力大赛为抓手，借助教研大讲堂、教学专题交流会等活动，提高教师教学能力，累积教学经验。

3. 深化人事制度改革

加强编制管理，实行岗位聘用制，调整优化教职工队伍结构；完善绩效工资保障机制，建立健全分配激励机制，促进人才合理流动。

以目标考核为依据完善岗位聘用办法，完善职称自主评审办法，突破中高级职称人员数量比例不足问题。优化绩效工资分配方案，体现“多劳多得、优劳优酬”的分配导向。修订完善教学科研等考核奖励办法，激发教职工干事创业积极性。推动教育教学评价制度改革。制定和完善教师考核办法和教学工作评价标

准，结合绩效分配制度改革，推动教学评价结果使用，真正激发教师钻研业务，提升教学能力，推动学院教学水平提升。

四、增强科研与社会服务能力

1. 提升科研能力水平

完善制度、提升科研能力，促进成果转化。细化和修订科研绩效、横向项目及经费管理、专利申报、技术成果转移转化等科研管理制度。提高科研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启动科研能力提升项目，开展教研大讲堂，组织各系之间开展教学专题交流会议。组织课题申报专项培训。鼓励教师申报各级各类课题，申报院级课题不少于 5 个，市级以上立项课题 6-7 个，横向课题不少于 1 个。

2. 做好社会培训和社会服务

创新培训合作方式，拓宽培训项目渠道，大力开展社会化培训工作。输出优质教育资源，继续开展圆梦助学、对口帮扶等工作，提升辐射力与影响力。

积极开展各级各类技能提升培训，重点开展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培训，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年培训认定创收净收入不少于 800 万，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实现学院创收效益提升。推进扬州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结合新校区建设，做好市级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工作，打造集技工教育、公共实训、师资研修、竞赛集训于一体的扬州市高技能人才培养高端平台。扎实做好与陕西榆林、新疆阿克什对口援建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技能扶贫合作项目。

五、持续推进合作办学

1. 加强校企深度合作

自主探索，创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新模式，深化学院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作，推进校企协同育人。联合行业龙头企业，共建生态定制专班，落实双师型培养体系，校企共育英才。拓展康师傅训练营模式，携手优质企业共建“企业训练营”，推进企业文化进校园。携手华为，完善华为 ICT 人才实训基地建设。打造智能制造科普体验中心。邀请优秀企业精英走进校园开讲“新生入学第一课”，举行三场以上“扬州技师企业家大讲堂”。与优质企业开展深度校企合作，助力优质企业，积极申报江苏省产教融合型企业。

2. 拓展国际交流合作

实施职业教育与国际接轨战略，拓宽国际视野，提升学院国际知名度。积极引进境外高校或教学机构开展多层次、宽领域、全方位联合办学，推动资源共享和平台共建，促进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开发具有我院特色的境外课程体系，开发出境外合作办学专业。保证德国 IHK 职业资格认证通过率，在疫情防控允许的情况下，组织中青年教师赴境外研修学习。拓展“一带一路”技能人才输出合作项目，扩大学院优质教育资源输出范围，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提供技能人才服务。

六、提升服务学生发展能力

1. 推进三全育人体系建设

发挥“三全育人”作用，探索构建学院德智体美劳“五育并

举”的育人模式，提升育人能力。着力提升班主任师资、业务能力。制定《学院班主任结对帮扶实施方案》，启动班主任导师制，开展班主任专业能力大赛。积极完善“院-系-班-寝”四级心理预警工作机制，提高心理危机干预的反应速度和准确度，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启动创新创业品牌建设计划，制定《学院创新创业管理办法》、《双创教师教研工作量计算及考核激励办法》、《学生创新创业时间学分认定管理办法》；建立青年创业导师团队。开启沸腾校园社团活力提升行动，开设社团公选课，将公选课纳入学院统一教学大纲并制定教学计划。

2. 全力做好招生就业工作

抢抓机遇、拓宽渠道、各展所长，力争完成 2022 年 2300 人的招生任务，扩大学院办学规模。多渠道科学招生。科学制定招生计划，增加五年制高职和技师层次招生计划。推进招生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采取灵活学制，加强联合办学，加大联办企业订单式培养，拓宽社会招生渠道。努力探索中德及国际招生新路径，提高学生和家长对国际办学专业的关注度，提升国际办学专业的招生效果。优化就业渠道，完善就业网络体系，提升就业层次，大力提升企业对我院毕业生质量的满意度和学生、家长的就业满意度。（5）引入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进行专业论证，通过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就业质态的反馈完成本年度教学评估。

七、提升内部治理能力

1. 完善内部治理机制

推进“奖优罚劣”工程建设，健全工作机制，全面深化制度

改革，大力推进简政放权，持续推动高效管理。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大力推动《学院章程》的贯彻落实，加快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党委全面领导、院长依法行使职权、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教代会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作用，完善学生代表大会制度，积极推进依法治校机制的构建和校务公开工作的全面落实。全面深化制度改革。以学院章程为统领，完善健全各种办事程序、内部机构组织规则和议事规则，实现自主权行使和监督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大力推进简政放权。梳理行政管理部门权力清单，明确各职能部门和系部中心的职责，建立工作责任制，完善院校两级管理模式，进一步向二级单位下放管理权限。持续推动高效管理。明确年度工作任务，细化工作指标，制定考核标准，建立奖惩措施，持续完善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机制。

2. 强化支撑保障

改善办学条件。结合新校区建设，推进学院整体办学条件提升，建成环境优美、学习生活配套设施完备的新校园。严把新校区建设质量关，统筹做好景观、市政、装修等建设，确保 2022 年秋迁入办学。做好老校区整体搬迁工作，积极配合市科教集团做好新校区各项准备工作。建设智慧校园，实现智慧校园系统集约化运行，全面实现智慧办公、智慧管理、智慧教学、智慧服务。深化学院后勤社会化改革，提升学院食堂服务水平。强化服务意识，制定为师生解难事、办好事、办实事的清单，认真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9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8,701.55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96.0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297.59	本年支出合计	10,297.5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297.59	支出总计	10,297.59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297.59	10,297.59	10,297.59														
221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10,297.59	10,297.59	10,297.59														
221001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本级	10,297.59	10,297.59	10,297.59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0,297.59	8,525.55	1,772.04			
205	教育支出	8,701.55	6,929.51	1,772.04			
20503	职业教育	8,651.55	6,879.51	1,772.04			
2050303	技校教育	8,651.55	6,879.51	1,772.04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0	5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6.04	1,596.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6.04	1,596.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54	477.54				
2210202	提租补贴	594.83	594.83				
2210203	购房补贴	523.67	523.6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297.59	一、本年支出	10,297.5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9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8,701.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596.0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297.59	支出总计	10,297.59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97.59	8,525.55	6,995.77	1,529.78	1,772.04
205	教育支出	8,701.55	6,929.51	5,399.73	1,529.78	1,772.04
20503	职业教育	8,651.55	6,879.51	5,399.73	1,479.78	1,772.04
2050303	技校教育	8,651.55	6,879.51	5,399.73	1,479.78	1,772.04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0	50.00		5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0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6.04	1,596.04	1,596.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6.04	1,596.04	1,596.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54	477.54	477.54		
2210202	提租补贴	594.83	594.83	594.83		
2210203	购房补贴	523.67	523.67	523.67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25.55	6,995.77	1,529.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7.43	5,672.43	45.00
30101	基本工资	1,024.42	1,024.42	
30102	津贴补贴	1,609.11	1,609.11	
30107	绩效工资	817.47	817.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4.04	334.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7.02	167.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46	177.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17	62.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7.54	477.54	
30114	医疗费	45.00		45.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3.20	1,003.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5.38	1,095.60	1,459.78
30201	办公费	191.00		191.00
30202	印刷费	2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74.40		74.40
30211	差旅费	64.00		6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3.00		23.00
30213	维修（护）费	125.00		125.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50.00		5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00		25.00
30226	劳务费	1,550.61	1,090.61	46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0		10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0		120.00
30229	福利费	75.38		75.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9	4.99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74	227.74	
30302	退休费	197.61	197.61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31	0.3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30	27.30	
310	资本性支出	25.00		2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1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5.00		15.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97.59	8,525.55	6,995.77	1,529.78	1,772.04
205	教育支出	8,701.55	6,929.51	5,399.73	1,529.78	1,772.04
20503	职业教育	8,651.55	6,879.51	5,399.73	1,479.78	1,772.04
2050303	技校教育	8,651.55	6,879.51	5,399.73	1,479.78	1,772.04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0	50.00		5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0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6.04	1,596.04	1,596.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6.04	1,596.04	1,596.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54	477.54	477.54		
2210202	提租补贴	594.83	594.83	594.83		
2210203	购房补贴	523.67	523.67	523.67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25.55	6,995.77	1,529.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7.43	5,672.43	45.00
30101	基本工资	1,024.42	1,024.42	
30102	津贴补贴	1,609.11	1,609.11	
30107	绩效工资	817.47	817.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4.04	334.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7.02	167.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46	177.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17	62.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7.54	477.54	
30114	医疗费	45.00		45.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3.20	1,003.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5.38	1,095.60	1,459.78
30201	办公费	191.00		191.00
30202	印刷费	2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74.40		74.40
30211	差旅费	64.00		6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3.00		23.00
30213	维修（护）费	125.00		125.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50.00		5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00		25.00
30226	劳务费	1,550.61	1,090.61	46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0		10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0		120.00
30229	福利费	75.38		75.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9	4.99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74	227.74	
30302	退休费	197.61	197.61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31	0.3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30	27.30	
310	资本性支出	25.00		2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1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5.00		15.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0	23.00	10.00	0.00	10.00	10.00	2.00	5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976.15				976.15
货物类					45.00				45.00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本级					45.00				45.0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分散采购	20.00				2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				1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电子期刊	部门集中采购	15.00				15.00
服务类					931.15				931.15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本级					931.15				931.15
	租赁费	租赁费	其他租赁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41.00				441.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5.00				5.00
	物业管理费技师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74.15				474.15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分散采购	10.00				1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分散采购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0,297.5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840.3 万元，减少 7.54%。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0,297.5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0,297.5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97.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40.3 万元，减少 7.54%。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公开金额未包含教育专项，上年教育专项 84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0,297.5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0,297.59 万元。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8,701.55 万元，主要用于技校教育和培训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861.4 万元，减少 9.01%。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公开金额未包含教育专项，上年教育专项 840 万元。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596.04 万元，主要用于教职工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及新职工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 万元，增长 1.3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调资及执行相关规定后，职工公积金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的基数上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10,297.5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0,297.5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97.59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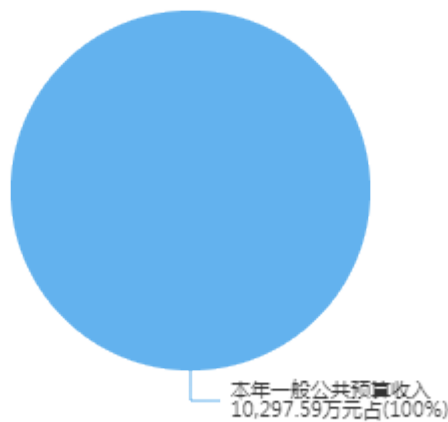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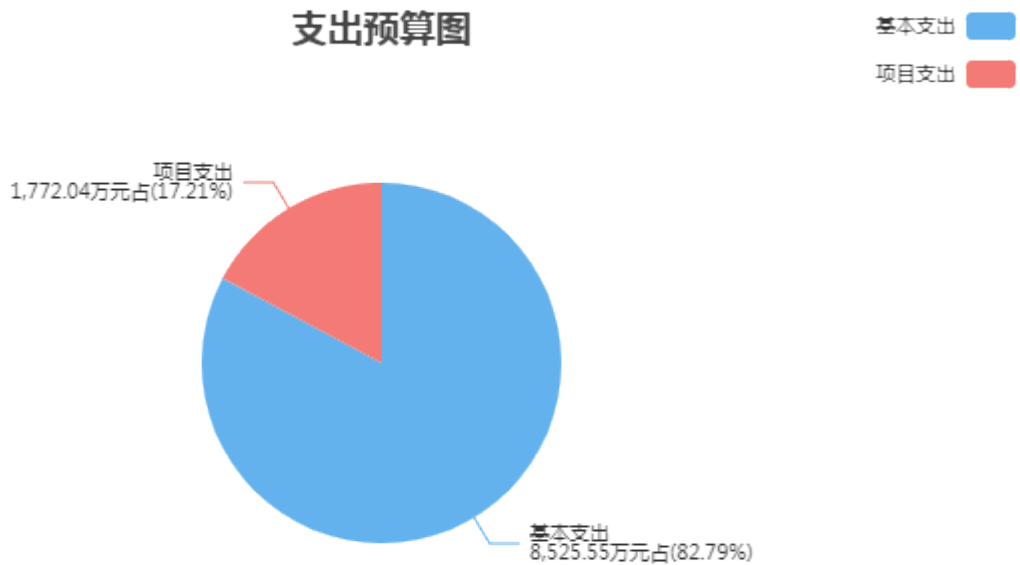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10,297.59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8,525.55 万元，占 82.79%；
项目支出 1,772.04 万元，占 17.2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297.5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40.3 万元，减少 7.54%。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公开金额未包含教育专项，上年教育专项 840 万元。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0,297.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40.3 万元，减少 7.54%。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公开金额未包含教育专项，上年教育专项 840 万元。

其中：

(一) 教育支出 (类)

1. 职业教育 (款) 技校教育 (项) 支出 8,651.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61.4 万元，减少 9.06%。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公开金

额未包含教育专项，上年教育专项 840 万元。

2. 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 5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77.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8 万元，增长 0.97%。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文件精神，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另 2021 年调资后，住房公积金同步提高。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94.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25 万元，减少 0.71%。主要原因是因退休老职工离世造成退休人数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523.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77 万元，增长 4.13%。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文件精神，购房补贴基数增加，另 2021 年调资后，购房补贴同步提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525.5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995.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529.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297.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40.3 万元，减少 7.54%。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公开金额未包含教育专项，上年教育专项 840 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525.5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6,995.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529.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3.4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3.26%；公务接待费支出 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3.2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2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将三公经费中的因公出国（境）费一部分预算调至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中，2022 年还原入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将三公经费中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一部分预算调至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中，2022 年还原入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将三公经费中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一部分预算调至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中，2022 年还原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将三公经费中的公务接待费一部分预算调至公务用车

购置预算中，2022 年还原入公务接待费预算。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扬州技师学院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976.1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931.15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3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10,297.59 万元；本部门共 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1,772.04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

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技校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技工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九、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